

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3月26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监事会在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的规定，于2015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认为本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将报告董事签章。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的规定，于2015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认为本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将报告董事签章。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投资运作报告等进行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本基金，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泰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泰信天天收益货币

基金代码 290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10月10日

基金管理人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总额 2,078,364,314.16份

基金合同持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确保资金安全和资产的充分流动性，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现金收益

投资策略 通过长期持有、类别配置和风险管理等投资策略来降低风险和锁定收益，从而获得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半定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1-利息税率)+半定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

风险特征 属于低风险、低预期回报率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胡图 王亚民

信息披露负责人 021-20890008 010-66569496

电子邮箱 xsp@ftfund.com ftic@chushi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088 95566

传真 021-20890008 010-6656949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ft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利润和亏损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本期实现收益 21,764,017.43 16,334,306.30 22,474,160.29

本期利润 21,764,017.43 16,334,306.30 22,474,160.29

本年度收益率 4.2815% 3.9132% 3.9848%

3.1.2 所得税费用和净利润

2014年末 - - -

2013年末 - - -

2012年末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78,364,314.16 590,987,206.30 532,774,681.8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注1. 本基金合同于2004年10月1日正式生效，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月自动分派。

2. 所述基金绩效指标不包括本基金持有人申购或认购基金的费用(例: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对本期实际收益可能产生不利影响的列示。

3. 本项目已实现收益指本期已实现收入，投资收益中的人不含(包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项目期内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 本年度利润是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现的利润。

5. 本年度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现的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份额净值

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预测净值增长率 份额净值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收益差额(%)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0109% 0.0026% 0.0676% 0.0000% 0.3231% 0.0009%

过去六个月 1.9898% 0.0072% 1.4033% 0.0000% 0.0585% 0.0009%

过去一年 4.2105% 0.0073% 2.8111% 0.0000% 1.4740% 0.0007%

过去三年 12.6790% 0.0026% 8.7173% 0.0006% 3.9669% 0.0007%

过去五年 18.6279% 0.0074% 13.8176% 0.0001% 4.8104% 0.0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36.4662% 0.0067% 26.1616% 0.0019% 10.0480% 0.0004%

注:本基金管理人将定期公布基金的净值增长率。

2. 所述基金净值增长率是扣除申购赎回费用后的净值增长率。

3.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4.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5.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6.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7.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8.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9.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10.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11.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12.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13.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14.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15.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16.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17.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18.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19.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20.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21.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22.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23.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24.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25.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26.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27.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28.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29.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30.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31.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32.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33.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34.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35.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36.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37.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38.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39.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40.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41.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42.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43.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44.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45.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46.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47.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48.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49.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50.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51.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52.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53.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54.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55.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56.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57.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58.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59.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60.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61.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62.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63.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64.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半年报、年报等定期报告中的数据进行核对，以其披露的数据为准。

65.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定期报告